美国司法部 美国联邦检察官 纽约南区法院 西尔维奥·j·莫洛联邦大厦 圣安德鲁广场一号 纽约,纽约10007 2023年3月15日

通过电子案件系统以及Email提交

凯萨琳·H·帕克阁下 丹尼尔·帕特里克·莫伊尼汉 美国法院 珍珠街500号 纽约, NY 10007-1312

关于: 美国诉郭浩云, 又名 "Miles Guo," 又名 "Miles Kwok," 又名 "郭文贵," 又名 "七哥," 又名 "领头人" 23 Cr. 118 (AT)

亲爱的帕克法官:

郭浩云,又名 "Miles Guo",又名 "Miles Kwok",又名 "郭文贵",又名 "七哥",又名 "领头人"("郭"或 "被告")被 指控通过重大虚假陈述欺骗数千名受害者向郭文贵的庞大、

复杂、相互关联的欺诈性产品投资超过10亿美元。然后,郭 和他的同谋者对其欺诈所得进行洗钱,并挪用了数亿美元的 欺诈所得供其个人使用。

正如下文所解释的,郭文贵不是美国公民,根据指控的性质、他所面临的重大刑罚、他犯罪的有力证据、他的大量财务资源以及他与外国司法机构的联系,他有严重的逃跑风险。此外,如果被释放,郭文贵将继续对公众构成威胁。郭文贵已经给许多人造成了严重的经济困扰,并威胁那些投诉他犯罪行为的人。郭的欺诈行为至少在三年内一直没有停止过。事实上,即使美国监管机构在2021年在某些方面制止了他的欺诈行为,郭文贵也没有因此收手。他得寸进尺,调整他的策略,并继续洗劫了数千人。郭文贵的罪行正在进行中,并不断地演变。

被告今天上午被逮捕,预计今天晚些时候将在纽约南区法院被提审。正如本文所详述的,政府要求对郭文贵进行审前羁押,因为他有很大的逃亡风险,对社会构成危险。

1. 概述

A. 郭文贵的背景

郭文贵是中国公民,大约在2015年从中国移居到美国,以中共迫害为名寻求政治庇护。在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期间,郭文贵有三次国际旅行。1大约在2017年9月6日,郭文贵提交了一份政治庇护申请,该申请仍在等待中。一般

来说,如果逃亡者在美国境内被指控有严重的犯罪行为,那么刑事指控可以作为给予庇护的一个障碍。郭文贵已婚,有两个孩子。一个孩子居住英国伦敦。另一个孩子和郭文贵的妻子被认为居住在美国。郭文贵的直系亲属中没有一个是美国公民。.

到达美国后,郭文贵在纽约市定居,并以约6800万美元购买了曼哈顿的一套公寓。见起诉书(Ex. A)第6段。至少从2017年左右开始,郭文贵参加了一些新闻采访,因其声称与中共斗争而引起了广泛关注。2018年,郭文贵成立了两个所谓的非营利组织——法治社会和法治基金,并为其募集捐款。郭文贵在曼哈顿的一个豪华活动中宣布启动法治基金和法治社会。虽然两个组织的网站都突出了郭文贵的形象和语录,但这两个组织组织却同时声明与被告和他控制的各种实体没有正式的联系,包括作为其欺诈工具的实体。2法制基金与法治社会为郭文贵建立其欺诈行为提供了基础;特别是,郭文贵利用这些组织积累了大量倾向于相信郭文贵的个人追随者,并且郭文贵通过虚假和实质性的误导信息将其追随者的支持转化为金融投资。

郭文贵在美国三个州分别有三处住所——曼哈顿第五 大道的顶层公寓,他于2023年3月15日在此被捕;位于新 泽西州莫瓦的一处豪宅,是在2021年12月用被指控的欺诈 所得以约2600万美元购买的;以及康涅狄格州的一处大型住宅,是在2020年2月通过郭文贵控制的实体以超过几百万美元购买的。据目击者称,郭文贵身边有24小时的武装警卫,这些警卫是由一个实体正式雇用的,而该实体的资金来自郭文贵诈骗计划的收益。此外,郭文贵疑似在他的住所之间乘坐豪华汽车旅行。

B. 违法行为的性质和情节

2023年3月6日,纽约南区的一个联邦大陪审团提交了一份密封的起诉书("起诉书"),指控被告和他的同谋者余建明(又名 "William Je")("余"),有11项罪名:阴谋实施电信、证券和银行欺诈以及洗钱,违反了《美国法典》第18篇第371条;4项电信欺诈,违反了《美国法典》第18篇第1343和2条;3项证券欺诈,违反了《美国法典》第15篇第78j(b)和78ff条、第17篇第17条。§§违反《美国法典》第15篇第78j(b)和78ff条、17C.F.R.第240.10b-5条和《美国法典》第18篇第2条的三项证券欺诈;违反《美国法典》第18篇第1956(a)(2)(A)、1956(a)(2)(B)(i)、1957和第2条的三项洗钱行为。3

至少从2018年左右到2023年3月左右,郭文贵、余建

明和其他人共谋通过一个计划诈骗数千名受害者超过10亿美元,他们利用一系列复杂的欺诈性业务和虚构的投资机会,将郭文贵控制的数十个相互关联的实体联系起来。见附件. A第1页。郭文贵、余建明和他们的同谋者通过国外和国内的银行账户和实体来为他们的欺诈所得洗白,将欺诈资金分层来掩盖其来源,并利用欺诈所得来进一步推动正在进行的计划。郭文贵和余建明还挪用受害者的资金供自己和家人使用,包括用于个人投资和购买豪华车辆和商品。 见附件. A 1-4页。.

1) GTV私募

2020年4月,在网上录制的视频直播中,郭文贵亲自宣布了与他所谓的媒体公司GTV传媒集团("GTV")有关的非法私人股票发行。见附件. A的第12页。在该视频中,郭文贵详细介绍了GTV私募("GTV私募")的投资条款,提供了他的手机号码,并鼓励人们有任何问题直接联系他。许多人都这样做了。政府的证据包括郭文贵与潜在投资者之间的直接沟通,包括短信、视频和语音电话,期间郭文贵为GTV代言,并陈述了参与GTV私募的经济利益。郭文贵还发送并指示其同谋者发送GTV的发售文件,包括一份 "保密信息备忘录" (PPM) (作为证据B附上)。"保密信息备忘录"称,通过GTV私募募集的资金将被用于 "扩大和加强[GTV]的业

务"。在社交媒体上发布的视频和与潜在投资者的通话中,郭文贵预言GTV的投资将获得巨大的回报。投资者相信了郭文贵的声明和"保密信息备忘录"中的陈述。在接受政府和联邦调查局的采访时,受害者解释说,他们期望他们的投资资金会被用于GTV的业务。

大约在2020年4月20日和2020年6月2日之间,郭文贵和他的同谋者向5500多名投资者出售了价值约4.52亿美元的GTV普通股。见附件. A的第12(e)段。受害者的钱通过一系列由郭文贵和/或其亲密伙伴控制的银行账户,包括余建明和CC-1。这些账户主要是以GTV的母公司Saraca Media Group, Inc. ("Saraca")的名义持有,该公司由郭文贵的一个近亲拥有。其他银行账户以一个中介实体的名义持有,该实体有效地汇集了小额投资者的资金,以代表这些未被书面认可的投资者投资于GTV,从而无视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关于通过未注册的证券发行向哪类投资者提供证券的限制规定。见附件. A的第12(g)段。

在GTV私募产生近5亿美元的募资后仅几天,余建明与某位投资经理("经理-1")就投资高风险对冲基金("Fund-1")完成谈判。Fund-1旨在为极高净值的个人提供对冲与亚洲有关的严重经济冲击的措施。郭文贵和余建明都没有在GTV担任正式职务,但他们指导GTV私募基金向基金-1投资了1亿美元。

2020年6月3日,即GTV私募结束后的第二天,某人 ("CC-1") ——从郭文贵与其都在中国时就为郭文贵工作, 并在管理郭家个人财富的各种实体中担任总裁、管家和秘书 -与"经理-1"签署了一份关于Saraca(即GTV的母公 司) 向基金-1投资1亿美元的认购协议。2020年4月和5月, 一个以Saraca名义开立的特定银行账户("账户-5601") 收 到来自世界各地个人的约2700笔存款和电汇入账,这些人 根据郭文贵的陈述寻求投资于GTV。同一天,CC-1将1亿美 元从5601账户转到另一个以Saraca名义持有的银行账户 ("2601账户"), 该账户在转账前的余额为零。2020年6 月5日,在郭文贵的指示下,CC-1将这1亿美元转入Fund-1。 Fund-1的1亿美元投资是由GTV私募募集的资金组成的; Fund-1的投资与"保密信息备忘录"中关于GTV投资者资金 如何使用的表述相悖。事实上,这1亿美元的投资甚至不是 为了GTV的利益;而是为了Saraca的利益,而Saraca是由 郭文贵的近亲实益拥有的。前文提到。

附件A. 第12页(h). 未经注册的GTV私募引起了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和银行反洗钱监管机构的注意。因此,许多与郭文贵有关的银行账户被冻结或关闭。见附件. A的第13页(a)-

(b) 段。2021年9月13日,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对Saraca、GTV和一个中介实体提出了停止令("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和解"),要求这三家公司支付与GTV私募有关的超过5.39

亿美元的赔偿金和罚款。通过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和解协议收回的资金已被整合为一个"公平基金",用于分配给受害者。⁴

"保密信息备忘录"并没有考虑到投资者的钱会被投资到一个高风险的对冲基金,而这个基金最终是让郭文贵的亲戚获益。

2) 农场贷款项目

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审查和银行关闭阻止了GTV私募欺诈行为后,郭文贵不死心,设计了新的和创造性的方法来逃避这些保护投资者的法律。大约在2020年6月,郭文贵设计了一个"贷款产品",使他的受害者能够通过一个"农场"网络(即位于不同城市、据称专注于促进中国民主改革的个人集体)向GTV投资(或再投资)("农场贷款计划")。见附件. A的第13页。郭文贵利用其分散的"喜马拉雅农场联盟"和农场的许多附属银行账户,收集了大约1.5亿美元的欺诈收益,并将这些收益输送到他和余建明控制的账户中。

为了吸引受害者的资金进入农场贷款项目,郭文贵继续为GTV的所谓价值背书。例如,在2020年8月2日的视频中,郭文贵谎称GTV有 "20亿美元的市场价值"。在播放该视频

时,郭文贵明知该估值是错误的,因为GTV是一家新公司, 没有产生任何收入。然而,郭文贵的说法就是为了吸引个人 投资农场贷款项目。郭文贵还通过与受害者的直接沟通,包 括将受害者与各种农场 "领导人"联系起来,来吸引他们参 与农场贷款项目。在互联网上传播的视频中,郭文贵将农场 贷款计划描述为投资者获得更多GTV股票的机会。例如, 2021年6月23日,郭文贵称,"参与农场贷款项目的战友将 以1:10的比例获得新的GTV股票"。5

郭文贵和余建明挪用了通过农场贷款项目筹集的资金。 大约2,000万美元被转给郭文贵的近亲,大约500万美元被 转给郭文贵的配偶拥有的实体。另有约230万美元被用于资 助郭文贵使用的名为 "Lady May"的145英尺豪华游艇(如 下图)的维修。



3) *G*/*CLUBS*

大约在2020年6月,郭文贵与其同谋者为G|CLUBS奠定了基调,这是一个所谓的高端会员计划,实际上是郭文贵的另一个欺诈工具。与GTV私募和农场贷款计划一样,郭文贵自己在互联网上的直播视频中向受害人宣传G|CLUBS,并通过社交媒体向郭文贵的数十万名在线追随者传播。例如,在2020年6月20日的一段视频中,郭文贵表示,G|CLUBS的会员资格包括与郭文贵有关的各种实体的股票,包括GTV和GFashion。其中包括:

- "我们将在7月初大致开始出售G|CLUBS卡。我们现在已经做了一个全面的安排。G|CLUBS是一张会员卡,[价格]5万美金。有1万到5万,对于5万美元的选择,它会自动给你1万美元,作为无息融资资金,让你在将来GFashion股票上市时以每股1美元的价格拥有GFashion股票。"
- "什么是G|CLUBS? G俱乐部不是一个会员资格。 G|CLUBS是让你获得原始股。没有投资GTV原始 股的战友,这次要给你们一个渠道,让你们获得合 法的G|CLUBS,GFashion股票,就这样。很简 单"。

在G|CLUBS于2020年10月推出后的几个月,郭文贵及其同伙鼓励受害者购买 "多个"G|CLUBS会员资格——这实际上是郭文贵、余建明和其他人向受害者募集更多资金的一种方式。受害者称,他们购买 "多个"会员资格的明确目的是为了获得更多的GTV和或G Fashion股票,受害者认为这是支付G|CLUBS会员资格的好处。在2021年7月30日的另一个视频中,郭文贵还称:

■ "有些战友问, '我买了G|CLUBS卡,还能得到

免费的股票优惠吗? 100%会。因为我说过,我必须承诺,凡是在9月17日之前购买G-CLUBS卡的人,都必须获得配股,这一点是完全一样的。因为我们说,任何人都可以选择是否在9月17日之前用你的钱购买G-Clubs卡。G-Clubs卡和对应的股份,这两样你都会得到。"

郭文贵及其同伙雇用了一个第三方实体("公司-1")来协助他们洗白G-CLUBS的资金。"公司-1"是在CC-1的明确建议下成立的,由郭文贵曾经下属的一名员工("个人-1")经营。郭文贵参与了与 "个人-1"、余建明和其他人的电话通话,内容涉及G-CLUBS资金进入和通过公司-1银行账户等。郭文贵不知道的是,"个人-1"录下了其中的一些电话内容;这些电话清楚地表明,是郭文贵指导了G|CLUBS "会员费"的处置,而不是投资于G|CLUBS。.

事实上,尽管G|CLUBS的会员购买了价值数亿美元的G|CLUBS卡,但这些钱并没有为G|CLUBS虚幻的会员服务提供资金。相反,郭文贵、余建明和其他人洗白和挪用了很大一部分资金,包括用于以下个人开支,其中包括:

一辆价值440万美元的定制布加迪豪华跑车,是为郭文贵的一个近亲购买的(如下图):



郭文贵在新泽西州莫瓦的2650万美元的豪宅,2021年12月 (如下图):





为一个托管账户提供资金,该账户持有另外1300万美元的GCLUBS欺诈所得,这些钱被用来支付莫瓦豪宅的装修和郭家的家具,包括:超过约100万美元的地毯;一个5.3万美元的壁炉木架;超过3万美元的床;7万美元的两个床垫;一个5.9万美元的奢侈品手表箱;以及两个18万美元的桌子.

4) 喜马拉雅交易所

在2021年4月左右,郭文贵开始推广喜马拉雅交易所,这是一个所谓的加密货币"生态系统"。喜马拉雅交易所包括一个所谓的稳定币,称为喜马拉雅元("HDO"或"HDollar")和一个名为喜马拉雅币("HCN"或"H Coin")的交易币。见附件. A的第16页。作为一个"稳定币",HDO据称由现金/黄金储备提供1比1的支持,而HCN据称是根据市场供需进行交易的。见附件. A的第16页。2021年10月,在喜马拉雅交易所数字资产的所谓"首次发币"之前,郭文贵曾在网上直播视频中宣传喜马拉雅交易所。见附件. A 第17条. 例如,郭文贵虚假声称:

- "我说的是你们的喜币,'七哥'[即郭文贵]设计的……它诞生第一天就可以作为货币,所以它有价值,它与黄金挂钩……直接兑换黄金。无论它涨价多少,20%都会变成黄金。"
- "如果喜币贬值,【喜币的发行者】可以把20%的黄金全部卖掉,兑换给你们,变成你们的钱。或者把20%黄金的所有价值,让大家统一起来,变成你们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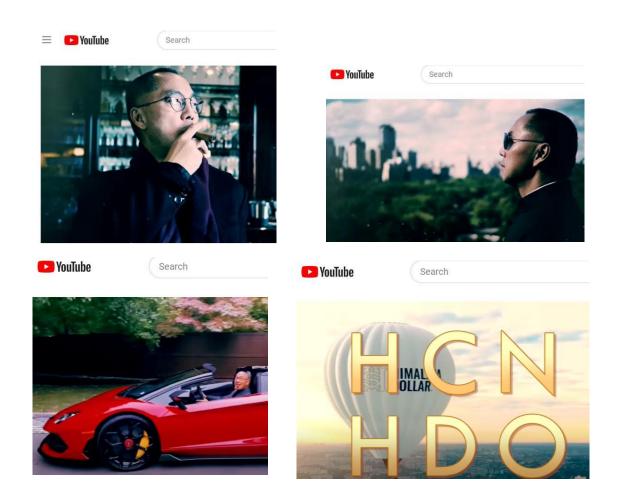
 "如果有人赔了钱,我可以100%赔偿。我给你 100%。无论谁赔了钱,我都会承担。"

郭文贵的陈述是虚假的。政府没有发现任何证据表明郭文贵个人为受害者在喜马拉雅交易所发生的损失提供担保,也没有任何证据表明喜马拉雅资产可以赎回黄金。事实上,喜马拉雅交易所网站提供的白皮书(以细小的字体)规定,与郭文贵的陈述相反,HCN和HDO仅仅是 "信用",而不是加密货币。此外,虽然喜马拉雅交易所的会员可以要求将他们的 "HDO "积分兑换成等值的美元,但HDO白皮书指出,喜马拉雅交易所有 "酌情权 "拒绝任何此类要求。

2021年11月1日,就在郭文贵声明之后几天,HDO和HCN的首次发币发生了。HCN开始以每个币10美分的等值价格交易。根据喜马拉雅交易所官方网站,在两周内,HCN的价值上涨至约27美元。这意味着价值增加了26,900%,总估值约为270亿美元。

郭文贵与喜币的关系还体现在郭文贵原创歌曲《HCoin to The Moon》的高度风格化的音乐视频中,郭文贵声称喜币将"登月"——这是加密货币领域许多人使用的一种深度增值的说法。7郭文贵是该视频的代言人,全程出

现在豪华汽车和游艇上,并抽着雪茄,如下图所示:



正如起诉书中所解释的,2022年9月和10月,根据司法授权的扣押令,政府扣押了与喜马拉雅交易所有关的银行账户中的3.35亿美元。附件.A,第23页.在2022年9月首次扣押的几天后,郭文贵十亿美元欺诈案的金融设计师余建明试图挪用喜马拉雅交易所持有的约4600万美元为自己牟利。在第一次司法授权扣押喜马拉雅交易所相关账户后的大约两天内,余建明和喜马拉雅交易所的工作人员联系了一家持有喜马拉雅交易所银行账户的国内银行管理层,为一位不知名的贵宾实施HDO"赎回"。这个 "贵宾 "就是余建明本人。余

建明试图 "赎回"HDO,然后在政府扣押之前将钱转到他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联酋")的一个银行账户。余建明甚至告诉银行,"赎回 "需要在"今天进行,否则就没有意义"。政府总共扣押了超过6.3亿美元的郭文贵诈骗所得。8

5) 欺诈所得的洗钱和挪用行为

如上所述,郭文贵、余建明和他们的同伙通过数十个实体和数百个银行账户,包括余建明控制的外国银行账户,洗白了很大一部分欺诈收益。例如,余建明以其一家公司的名义控制的阿联酋银行账户(也就是在政府最初扣押后,余建明试图将约4600万美元的欺诈所得转移到的账户)至少收到约1.28亿美元的欺诈所得,然后被挪用给郭文贵、余建明及其家庭成员,作为所谓的 "贷款"或其他合法安排转移到其他控制的银行账户,或电汇给郭文贵和余建明控制的其它实体。另有超过1亿美元的欺诈所得通过余建明控制的巴哈马银行账户,这些账户以其另一家公司的名义持有。

6) 郭文贵的 "新"A10"项目""

政府在2022年9月和10月的查封行动使郭文贵再次调整了他的策略。2023年2月,郭文贵宣布了一项新的 "A10项目"。正如郭文贵控制的GNews网站所报道的那样,⁹

A10是一个所谓的股票项目,用于购买喜马拉雅交易所5%的股份和Gettr 5%的股份,Gettr是一家社交媒体公司,由郭文贵通过一系列的空壳公司控制。(同上)因此,A10投资具有郭文贵先前欺诈工具的所有特征。

7) 欺骗受害者的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公平基金 退款

郭文贵不仅继续推出新的 "产品",而且还试图收回他控制的公司根据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和解协议被要求放弃的资金。随着公平基金的资金从2022年4月左右开始发放给受害者,受害者报告说,郭文贵鼓励他们(重新)投资他们在郭文贵的欺诈性产品中获得的所有公平基金的付款。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和解不但没有阻止他进一步的犯罪行为,反而利用该和解中的公平基金付款作为一个机会,再次伤害他的受害者。郭文贵公然无视和蔑视保护投资者的美国法律(包括其他法律),是下文进一步描述的大量危险的阻挠行为的另一个例子。

c. 起诉郭文贵的证据

政府起诉郭文贵的证据,在38页的起诉书中部分描述, 是强有力的。这些证据包括银行记录、电子邮件和手机通信、 电话录音、郭文贵与受害人的电话留言和对公众的声明、提供的文件以及包括"个人-1"和受害人在内的证人的预期证词。 所有这些都证明了(i)郭文贵对郭文贵、余建明和其他人操作 欺诈计划的实体的了解和控制,(ii)郭文贵在招揽投资者资金方面的欺诈性声明,以及(iii)郭文贵为掩盖欺诈行为以及 洗白和挪用欺诈所得而做出的欺骗性活动。比如:

"保密信息备忘录"并未允许郭文贵指示将1亿美元的GTV投资者资金投资于最终让郭文贵亲戚受益而设立的高风险对冲基金。

- 银行记录清楚地证明了该欺诈计划。例如,汇到收取GTV私募"投资"的账户的电汇有参考备忘录,毫无疑问地将流入的资金与欺诈联系起来,例如:"GTV投资"、"股票认购"、"投资"、"G-TV普通股认购"、"投资[原文如此]"、"对G-TV的投资[原文如此]"、"对G-TV的投资[原文如此]"、"GTV股票购买"、"资本注入"、"对投资[原文如此]"、"私募投资"、"GTV媒体投资"、"GTV投资"和"额外股票购买"。
- B银行记录和追踪分析显示,郭文贵、余建明和其他人窃取了受害者 "投资"给农场贷款项目的约1.5亿美元中的大部分,这些资金被虚假地描述为用于"一般营运资金用途",见附件.A 第13.e。他们将这些所得转移给他们的家庭成员。
- G-CLUBS的多会员机制是郭文贵逃避美国证券法规的又一证据,而且足以证明G-CLUBS只是一个洗钱行动,旨在以会员计划为幌子 "出售 "股票,这通常不受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法规的约束。
- 电话录音也证明, 郭文贵指示他的同谋者窃取受害

人汇入"公司-1"银行账户的GCLUBS资金。¹¹ 例如,在2021年5月6日的电话录音中,郭文贵指使余建明 "将[G-CLUBS会员]的钱转给作为第三方的[余建明的公司]。然后取消所有G-clubs的购买。"也就是说,郭文贵实际上指示余建明安排"公司-1"处理G-CLUBS会员的所谓"会员费",将钱转到余建明控制的一家位于国外的公司,然后取消相关的会员资格,从而公然挪用这笔钱。.

- 与G|CLUBS网站上的陈述和郭文贵在直播中的发言相反,G|CLUBS向其成员提供的有形服务很少(如果有的话)。G|CLUBS最多是举行在线会议,并声称举办抽奖活动,为会员提供现金奖励和豪车。然而,举例来说,一位赢得价值约37,500美元的宝马车的G|CLUBS会员并没有收到这辆车,而是将宝马车的价值用于"升级",从G|CLUBS一级会员(价值10,000美元)升级到G|CLUBS四级会员(价值40,000美元),而"奖品"的剩余部分则被抵作未来三年的会员年费。
- 政府查获了反映会员投诉的电子邮件,他们投诉说 G|CLUBS既没有提供承诺的会员服务,也没有提 供G|CLUBS的大量买卡费用对应的GTV或G

Fashion股票。

郭文贵自己录制的视频显示,他虚假地宣传喜马拉雅交易所及其所谓的加密货币。在从G|CLUBS和郭文贵的网上追随者那里积累了数亿美元的受害者资金后,郭文贵的主要洗钱者余建明试图阻挠政府的调查和对这些资金的扣押,他试图将4600万美元转入郭文贵和余建明一直用于挪用资金的阿联酋银行账户。余建明挪用喜马拉雅交易所资金的努力在短信中得到了详细说明。

喜马拉雅交易所被宣传为可以在任何地方使用的货币。然而,银行记录和电子邮件显示,喜马拉雅交易所的员工使用传统的银行转账来支付一辆法拉利,而且他们谎称法拉利是用HDO支付的。

II. 郭文贵的阻挠

郭文贵积极利用诉讼和压力策略来对抗他的批评者。事实上,他已经煽动了针对那些反对和批评他的人的骚扰。

A. 郭文贵的民事诉讼

自从来到美国后,郭文贵已经涉及数十起民事诉讼。例如,2017年,投资基金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 ("PAX") 在纽约高等法院对郭文贵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郭文贵偿还其个人担保的一笔逾期贷款,金额约为8,800万美元。大约在2021年2月3日,PAX获得了对郭文贵的判决,金额约为\$116,402,000.见PAX诉讼案,编号652077/2017,2018 BL 236400,Dkt.716。(纽约最高法院2018年6月28日)(巴里·奥斯特拉格法官)。经过一年

的时间,郭文贵隐藏了自己的资产,没有按照命令支付PAX,2022年2月9日,巴里·奥斯特拉格法官对郭文贵下达了民事藐视法庭令,因为他 "通过将大量个人资产放在一系列公司、信任的知情人和家庭成员中,努力逃避和欺骗他的债权人"。PAX诉讼案,索引652077/2017 (纽约州最高法院,2018年2月9日)。2.54亿美元的总判决包括1.34亿美元的藐视法庭费,原因是奥斯特拉格法官所描述的郭文贵为保护其资产不受PAX影响的 "空壳游戏"。2022年2月9日的裁决和藐视法庭令指示郭文贵在五天内向PAX支付1.34亿美元的藐视法庭罚款,否则他将面临藐视法庭制裁。六天后,郭文贵申请破产。

B. 郭文贵的第11章破产案

2022年2月15日,郭文贵在康涅狄格州启动了第11章 破产案。在最初的申请中,郭文贵声称他有多达5亿美元的债务,尽管他住在一个豪华的公寓中,周围都是豪华汽车和奢侈昂贵的家具,但他声称自己的资产不超过10万美元。见"关于郭浩云,案件编号22-50073 (JAM)"。在破产法庭的文件中,郭文贵表示那些资产——包括他被称为Lady May的约3700万美元的游艇和他在曼哈顿荷兰雪梨酒店的顶层公寓(他今天早上在那里被捕)都不是他的,而是属于其家庭成员、空壳公司和其他金融实体的财产。郭文贵

的破产程序正在进行中。

c. 郭文贵对他人的威胁和攻击

1) 美国康涅狄格地区破产法院的结论

破产法院任命了一名受托人("受托人")来管理郭文贵的财务事务,并获得资产以支付给郭文贵的债权人。由于对受托人的行为感到不满,郭文贵动员他的支持者骚扰受托人。例如,如下文所述,郭文贵煽动了针对破产受托人的抗议和愤怒,这阻碍了该破产程序。2022年11月23日,为了挫败骚扰行为,受托人寻求并获得了临时限制令。但这并没有阻止郭文贵进一步的阻挠行为。事实上,在为期四天的证据听证会后,2023年1月11日,康涅狄格州地区的美国破产法官朱莉·A·曼宁阁下初步禁止了郭文贵进一步骚扰受托人的行为。关于:郭浩云等,第十一章案件编号:22-50073(JAM)(康涅狄格州破产法院2023年1月11日)("禁令")(证据 C.)。关于初步禁令,曼宁法官认为有以下事实:

• 郭文贵与 "喜马拉雅交易所、Gettr、GFashion、GMusic、GClubs、GNews和GEdu有关。这些农场也被称为喜马拉雅农场,是一个郭文贵控制的组织新中国联邦("NFSC")的成员用来相互交流的

社交媒体集团。"而郭文贵"创立并控制了GNews,它与Saraca Media有联系"。(命令第9条)。

- 郭文贵"使用一次性'burner'电话等方式与 "与他有关的各种实体的成员沟通,包括喜马拉雅农场。(同上,第11页)。
- "2022年7月19日,郭文贵的Gettr[社交媒体]账户发布了一份关于破产保护受托人的声明,称'请传播有关中共军事爆料和我的破产案受托人的真相。所有想驱逐我和伤害我的美国司法部官员和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都会进监狱'"。(同上,第17页)。
- 2022年10月21日,郭文贵发表声明,要求其追随者停止抗议活动。(同上,第17页)。
- "2022年11月15日, NFSC盖特主页, @NFSCSpeaks,发布了破产保护受托人及其家庭成员、PAG主席[郭文贵的债权人]、PAG主席的家庭成员以及破产保护受托人的律师事务所、PAX的律师的个人家庭地址。@NFSCSpeaks的帖子呼吁在这些地方进行90天的抗议。该帖子还载有居住在帖子中所列家庭地址的一些人的照片。"(同上

第19页。)12

- "2022年11月20日, @NFSCSpeaks账户发布了一份声明, 指出破产保护受托人的女儿, 并指出她们的父亲在协助和教唆中共。该帖子还载有第11章受托人及其女儿的照片, 并指出她们的工作地点。@Miles 账户在其 Gettr页面上转发了这个@NFSCSpeaks的帖子"。(同上, 第22页(引文省略))
- "2022年11月20日,在第11章受托人的家门口直接发生了抗议活动。抗议者手持标语,其中大部分是直接针对第11章受托人的。"(同上,第23页)。
- "2022年11月21日,郭文贵参加了一个直播…… 并建议听众避免收到传票,特别是不要回家。第 11章受托人和普衡[受托人的律师事务所]会因为他 们发的传票而遭受'灾难'。郭文贵说:"为了对付这 个流氓,我们有我们的流氓方式。几天后,你会看 到他的下场。灾难,我可以告诉你们。他们将遭受 灾难!"(同上,第23页)。
- 在社交媒体上发布的一段视频中, 一名与郭文贵实

体有关的人在普衡律所外抗议时说: "对普衡的每个人,被中共迫害的数百万人会诅咒你们,诅咒你们的家人,诅咒你们生命中的每一个人,因为你的手上沾满了鲜血", "新中国联邦的人民,我们5亿人……我们反对普衡,我们反对美迈斯律所.¹³没有回头路,没有追索权。你们已经犯了罪,现在你们将承受你们的行为的后果。" (同上,第24-25页)。

- 2022年11月26日,一个陌生来电者给受托人留下语音邮件,称"你是CCP的走狗。你要下地狱。你刚刚做了一件非常荒唐的事情,你完了。F-U-C-K." (同上,第27页)。

由于这些调查结果,并为了阻止对破产程序的进一步干扰,曼宁法官禁止郭文贵 "煽动纠察"受托人,"例如在社交

媒体上张贴或转贴第11章受托人、他的律师和他的家庭成员以及[原告]主席单伟健、单伟健的律师和家庭成员的家庭地址,或呼吁在他们的家里进行抗议。债务人不能通过号召或支持他人代替他行事来逃避禁令。"(同上,第47页。)抗议限制还规定了郭文贵的追随者可以对受托人和普衡提出抗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尽管有这个禁令,对郭文贵的破产程序的阻挠仍在继续。 在初步禁令发布两天后,2023年1月11日,郭文贵在他的 Gettr页面上,鼓励他的追随者用索赔(无论其价值如何) 充斥破产案的诉讼程序。¹⁴ 2023年1月23日,郭文贵在 Getter上发布了一段视频,他鼓励更多的人这样做,并透露 申请的目的是为了阻挠破产法庭,给受托人造成不必要的开 支:

- "你们所有人都去破产法庭登记……如果可能的话, 让受托人的律师费花到1万亿。"
- "想想看,每小时1860美元作为律师费。你们都 登记后,律师费是多少?这多好啊!"

2) 郭文贵对证人的攻击

郭文贵不仅公开骚扰法院委任的受托人和受托人的律师事务所,还公开攻击他的批评者,并将他数十万追随者的愤怒转向他们。例如,在与郭文贵断绝关系之前,曾与郭文贵在GTV私募里共事的某位人士("个人-2")在社交媒体上表示,郭文贵误导并欺骗了他的追随者。郭文贵的回应则是公开将 "个人-2 "称为 "恶魔"和中共间谍。一个由郭文贵控制

的农场随后起诉了"个人-2",由于郭文贵的公开威胁,"个人-2"现在生活在恐惧和躲避之中。特别是,正如郭文贵所知道的,将"个人-2"打成中共间谍的做法,使郭文贵的数千名追随者反对"个人-2"。

郭文贵还威胁那些要求赔偿或投诉其欺诈行为的受害者。几位受害者告诉美国政府,在向郭文贵抱怨他们的投资之后,郭文贵给他们扣上了中共间谍的帽子,有时在社交媒体或视频帖子中,有效地将郭文贵追随者的怒火引向他们。另一名受害者称,他们担心郭文贵会在网上发布他们仍居住在中国的家人的信息。这样做会将受害者的家人与郭文贵的反共运动联系起来,并将这些在中国的家人置于危险之中。事实上,郭文贵和他的同谋者收集了关于受害者的详细信息,有时包括他们在中国的家庭成员。这些信息对他的批评者来说是一种隐含的勒索威胁,提醒他们保持沉默,否则他将把他们和他们的家人置于严重危险之中。

3) 郭文贵对其批评者的攻击

郭文贵的威胁和鼓励暴力的运动范围很广。2020年11月,一名反共活动人士("活动人士-1")对郭文贵提起诉讼,声称郭文贵领导了一场针对他的骚扰和威胁运动。见傅希秋诉郭文贵GTV,20 Cv. 257(W.D. Tx. 2020)。关于"活动人士-1"的诽谤性帖子在社交媒体上传播。郭文贵还呼吁采取实际的暴力行动,并鼓励数十万追随者在"活动人士-1"的家门口进行抗议,为任何成功 "摆脱 ""活动人士-1"的人提供数万美元的现金和有价证券。见同上。诉讼书,Dkt.1,第6页。

同样在2020年,郭文贵动员他的追随者在加拿大一名批评郭文贵的记者家门口抗议。郭文贵将这名记者打成中共间谍,支持者打着写有与郭文贵有关的实体名称的横幅,在2020年9月14日至2020年12月1日期间,几乎每天都在这名记者的加拿大住所外抗议。郭文贵对这些抗议活动表示庆祝。2020年11月25日,两名抗议者对记者的一位朋友进行了人身攻击,当这位朋友躺在记者家门外的人行道上时,反复踢他的头和脖子。据公开报道,该朋友面部骨折,眼睛肿胀,还掉了一颗牙。15

Ⅲ. 适用法律

U根据《保释改革法》(18 U.S.C. §§ 3141 et seq.),如果司法官员在听证会后得出结论,"没有任何条件或条件组合可以合理地保证该人按要求出庭以及任何其他人和社区的安全",被告应被拘留等待审判。根据18 U.S.C. § 3142(e),在寻求审前拘留时,政府有责任以充足证据证明被告有逃跑的风险,或以明确和令人信服的证据证明被告对社区构成危险,并且没有任何条件或条件组合可以解决这些风险。见18 U.S.C. § 3142(f); 美国诉萨布娜尼, 493 F.3d 63, 75 (2d Cir. 2007); 美国诉梅塞德斯, 254 F.3d 433, 436 (2d Cir. 2001)。

《保释改革法》列出了在拘留分析中要考虑的四个因素:

(1) 被指控的罪行的性质和情况; (2) 针对该人的证据的重要性。(3) 被告的历史和特点,包括此人的 "性格...[和]经济资源";以及(4) 被告获释后所造成的危险的严重性。见18 U.S.C. § 3142(g)。.

如果司法官员在听证会后得出结论: "没有任何条件或条件组合可以合理地保证该人按要求出庭以及任何其他人和社会的安全,该司法官员应下令在审判前拘留该人员"。18 U.S.C. § 3142(e)(1)。.

证据规则不适用于拘留听证会,政府有权通过提出证据和其他方式提出证据。见18 U.S.C. § 3142(f)(2);也见美国诉拉方丹案,210 F.3d 125,130-31 (2d Cir. 2000)(政府有权在拘留听证会上通过提议的方式进行)。

IV. 被告人应在审判前被拘留

郭被指控的罪行的性质和情况,针对郭文贵的证据的分量,他的个人历史和特点,以及郭文贵被释放后的经济危险的性质和严重性和严重的阻碍风险,以及他逃跑的巨大风险,这些因素都强烈建议对郭文贵进行审前拘留。

A. 罪行的性质和情节以及证据的强度证明有必要进行审前拘留

郭文贵的犯罪行为的性质和情况都是非同寻常和厚颜无耻的。郭文贵是一个非常狡猾的诈骗犯,他一再欺骗投资者,从数干名受害者那里骗取了超过10亿美元的资金,而这些受害者是郭文贵通过其所谓的反中国共产党运动专门针对的目标。随后,郭文贵挪用了他从受害者那里筹集到的数亿欺诈所得,用于资助自己的奢侈生活。郭文贵还参与了大量的活动来掩盖他的罪行,包括在他自己和他毫无疑问地控制并用于实施其欺诈计划的实体之间保持技术距离。郭文贵、余建明和其他人通过至少80个不同实体或个人名下的数百个银行账户网络来洗白受害者的钱财,参与复杂的交易,签订虚假的贷款和其他法律协议,以进一步混淆资金的来源和用途。见附件. A的第3条。此外,即使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的和解和GTV私人配售欺诈所得的5亿多美元被没收后,郭文贵仍然升级了他的欺诈计划,这证明他无法被阻止,并对社会构成持续的经济危险。因此,被告被控以11项罪名。被指控的罪行是无可争议的严重。

此外,不利于被告的证据是压倒性的。我们只需看看几十段视频,其中有被告本人宣传和吹嘘GTV私募、农场贷款项目、G-CLUBS和喜马拉雅交易所。这些视频证明,郭文贵在这些 "机会"中寻求 "投资",而郭文贵本人也为鼓励投资吐出了几十个虚假的谎言。最关键的是,郭文贵向受害者声称他们的钱将用于GTV或为所谓的 "农场"提供资金,而作为 "投资者",他们将有权获得各种公司的股票和G-CLUBS的会员福利。郭文贵的信息的核心是 "投资,你将受益"。受害者的证词证实了他们是根据郭文贵的谎言和不实陈述而投资的。

文件证据,包括银行记录,同样清楚地表明,郭文贵的陈述是谎言。受害者的资金已经通过一个复杂的银行、空壳公司和实体网络被追踪,直到数亿美元的资金到达郭文贵及其家人的口袋。事实上,郭文贵那些在世界各地播放的视频,也证明了他实际控制着用受害者资金购买的奢侈品。受害人的钱通过一个复杂的账户和实体网络流动,也证明了郭文贵的知情权。这表明他试图掩盖他所收集的欺诈收益,并在许

多情况下,将钱转移到国外以避免政府的影响。银行文件显示,数以亿计的欺诈所得被直接或间接地转移到在美国、巴哈马和阿联酋等地的银行账户,并以郭文贵的亲信(包括他的共同被告余建明)拥有或控制的公司名义持有。

政府的证据还包括郭文贵与同谋者讨论欺诈计划和洗白欺诈所得的通讯录音,以及在郭文贵指导下工作的证人的预期证词。受害人已经向政府提供了他们个人与郭文贵关于欺诈的通信副本。总的来说,这些证据压倒性地证明了郭文贵对欺诈性产品和他用来推进欺诈的各种实体的了解和控制,他对受害者的错误陈述,以及他为掩盖其欺诈行为所做的欺骗性活动。

由于这些被指控的罪行,被告将面临195年的法定最高刑期,并面临法定最高刑期的准则判决。¹⁶ 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被指控的罪行都是异常严重的,针对郭文贵的证据是强有力的,而且郭文贵的行为对许多受害者产生了毁灭性的影响,同时还有成千上万的受害者存在。这些因素有力地证明了在审判前拘留的重要性。

B. 郭文贵呈现出持续的经济危险

如果被释放,郭文贵会对社会构成持续的经济危险。见美国诉Madoff, 586 F. Supp. 2d 240, 253 (S.D.N.Y. 2009) ("法院认识到......有判例支持在拘留保护社区安全的情况下考虑经济损害")。法院承认,"即使在审前拘留是相关问题的情况下,基于被告的进一步犯罪的倾向,即使所造成的伤害只

是经济上的,被告对社区的经济危害可以被考虑"。同上。(引用省略); 另见美国诉Reynolds, 956 F.2d 192, 192 (第九巡回法院, 1992) (拒绝保释等待上诉); 美国诉Provenzano, 605 F.2d 85, 95 (第三巡回法院, 1979) (拒绝保释等待上诉,并指出 "被告的犯罪倾向一般,即使造成的伤害不仅仅是身体,也可能构成足够的危险风险,属于该法案的考虑范围。")

正如上文所详述的,郭文贵的欺诈计划多年来不断升级。他不断改变策略,以逃避监管机构,隐瞒资金来源,并将被盗资金转移到海外。事实上,即使GTV私募被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挫败后,郭文贵也没有被吓倒,他继续通过其他机制出售GTV股票,包括将股票嵌入所谓的"可转换贷款"协议中,由一群分散的"农场"向个人投资者提供,并将股票伪装成G|CLUBS"会员"的所谓好处之一。 这些狡猾的变通手段已经给郭文贵的受害者造成了超过5亿美元的额外伤害,也清楚地表明了郭文贵有能力和愿望继续他的欺诈行为,无论监管或其他执法行动如何。

喜马拉雅交易所是郭文贵持续危害公众的另一个例子。 政府的调查显示,多年来,郭文贵一直试图收购银行归自己 所有,这将使他能够规避银行的限制和法规,这些限制和法 规有时会使他的欺诈行为受挫。在没有获得自己的银行执照 的情况下,郭文贵和余建明创造了下一个最好的东西: 喜马 拉雅交易所,一个封闭的"生态系统",可以促进他们转移 和洗白数亿美元的受害者资金,所有这些都是在一个可操作 的加密货币的支持下。

同样令人不安的是,当政府扣押据称是 "支持"喜马拉雅交易所数字资产的大量欺诈收益时,郭文贵和余建明是如何应对的。首先,尽管被扣押,郭文贵、余建明和其他人故意隐瞒扣押的事实,公然对交易所的 "客户"撒谎。在政府查封后的几个月里,直到今天,喜马拉雅交易所的网站一直声称HDO是由 "美元和现金等值资产组成的储备"支持的,而事实上,它不是。见附件.A的第24(b)条。其次,在政府查封后,郭文贵再次调整,继续他的欺诈计划,将喜马拉雅交易所的业务及其资金转移到阿联酋,以便越过 "美国的长臂管辖权"(见gnews.org/articles/949854)。

因此,即使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制止GTV私募后,郭 文贵仍想方设法继续发售股票。甚至在美国政府查封了与喜 马拉雅交易所相关实体控制的收益后,郭文贵还采取措施将 受害者的钱转移到国外。¹⁷

虽然被指控的欺诈计划涉及正在进行的欺诈工具,包括 G|CLUBS和喜马拉雅交易所,但郭文贵是贪得无厌的。郭文贵继续为他的受害者发明和推广新的"投资机会"。至少从2023年2月开始,如上所述,郭文贵开始推广"A10"——这是另一个出售股票和数字资产的混合体,郭文贵承诺将使其投资者致富。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停止GTV私募之后,在与郭文贵有关的银行账户被关闭之后,在许多与郭文贵有关的实体收到大陪审团的传票之后,在政府的扣押令查获了6.3亿美元的郭文贵和余建明的欺诈所得之后,郭文贵的这个新的欺诈工具出现了。尽管发生了这一切,郭文贵仍继续制造经济灾难,并伤害受害者。无法合理保证郭文贵会因审前条件而停止其犯罪行为。简而言之,法院无法施加任何释放条件,以保护社会免受郭文贵的严重经济伤害。

c. 郭文贵呈现出阻挠的危险

"阻碍对社会构成危险,"如果有继续进行这种活动的风险,审前拘留可能是适当的。美国诉斯坦因,No.05 Cr.888 (LAK),2005 WL 8157371, at *2 (S.D.N.Y. Nov. 14,2005)。事实上,第二巡回法院已经明确,"妨碍司法一直是法院审前拘留的传统理由"。美国诉LaFontaine案,210 F.3d 125,134 (2d Cir. 2000)。因此,如果像本案一样,存在"未来阻挠司法的严重风险",在没有法院施加的条件可以合理地保护这种风险时,拘留是适当的。美国诉麦道夫,586 F. Supp. 2d 240,250 (S.D.N.Y. 2009)。

本法院无需再看康涅狄格州的美国破产法官的调查结果,就可以得出结论,郭文贵如果被释放,将来会有严重的阻挠风险。事实上,即使在破产法院对郭文贵实施临时限制令后,郭文贵和他控制的追随者继续威胁和伤害破产托管人及其家人和他的普衡律师事务所。郭文贵还组织了抗议活动,据报道,这些活动导致了人身攻击,包括郭文贵的一名批评者及其碰巧在抗议现场的一名朋友。必须强调的是,郭文贵从事并鼓励这些阻挠和危险的行动是为了应对民事案件,也就是那些仅仅威胁到郭文贵资产的案件。刑事案件的风险要大得多,特别是考虑到证据的力度和郭文贵面临的监禁时间。郭

文贵将努力阻挠,而且是更危险的阻挠,其风险是非常严重的。

至于与他的刑事欺诈受害者有关的阻挠行为,郭文贵已 经恐吓和威胁了证人。这些威胁使许多人感到害怕,政府有 证据表明,其他同样受到郭文贵的伤害的人不愿意说出来, 因为害怕郭文贵的报复和他对任何投诉者煽动愤怒的能力。

如果被释放,郭文贵也可能继续在这个特定的案件中进 行阻挠。政府认为, 郭文贵将继续把他的资产和证据转移到 美国政府的视野之外。郭文贵的企业已经做到了这一点。正 如起诉书中所解释的,共同被告人余建明试图将4600万美 元的欺诈所得转移到阿联酋,以避免政府进一步扣押。见附 件. A 的第23条。如上所述,郭文贵最近表示,喜马拉雅交 易所将继续走这条道路,以避免美国的"长臂管辖"。在电 子存储的信息方面, 郭文贵是非常世故和精明的。正如破产 法院所发现的,郭文贵使用一次性的,或称 "burner"的手 机, 其功能(部分)是隐藏郭文贵的通信。此外, 2019年 10月,在对郭文贵的一项无关的调查中,联邦调查局对郭 文贵的纽约市顶楼执行了搜查令。在那次司法授权的搜查中, 联邦调查局找回了大约252件电子设备(即手机、硬盘、闪 存驱动器、电脑、路由器、录音笔和录音机等设备),包括 大约96部手机,其中大约44部位于保险箱的信号屏蔽袋内。

另有约6部苹果手机被放在办公桌抽屉内的信号屏蔽袋中。 政府认为,如果被释放,郭文贵可能会删除、加密或转移政 府仍在识别和追查的电子证据。郭文贵的历史表明他有相当 高的水平,并会藐视禁止他妨碍证人、转移金钱或销毁证据 的法院命令。减少这种风险并保证证人安全的唯一方法是下 令在审判前拘留郭文贵。

D. 郭文贵有逃离风险

郭文贵有很大的逃亡风险,仅此一点就应该被拘留。他与美国的联系是有限的。他于2015年移民美国,然后在2018年申请庇护之前,曾多次出国旅行。该申请仍在等待中。郭文贵在美国没有其他身份。如果他的庇护申请被拒绝,他待在美国将不再是合法的。郭文贵与美国的联系主要包括他的一系列庞大的商业实体,这些实体是他欺诈计划的工具。所有这些业务都可以远程操作。郭文贵在媒体上的露面是虚拟的;他几乎可以在任何地方发表录音声明,并可以利用互联网吸引更多的受害者参与他的欺诈行为。

虽然郭文贵在美国的关系有限,但他在国外有大量的关系和资源。他的成年儿子和他的共同被告人余建明都住在英国。重要的是,郭文贵有一个庞大的忠实追随者群体,他们分散在世界各地。他在瑞士、阿联酋、英国和其他地方都有秘密资产。郭文贵可以很容易地在美国执法部门无法触及的另一个国家重新安家落户。事实上,如前所述,郭文贵目前可能正在这样做。此外,郭文贵似乎正在将他的部分犯罪活动转移到阿联酋。

此外,郭文贵有极其强大的动机去逃亡。郭文贵面临的

指控,总的来说,其法定最高刑期超过100年。根据美国判刑准则,仅根据目前被指控的行为,他的建议准则范围就是法定最高刑期。而且,正如详细的起诉书中所记载的和上文所描述的,郭文贵的犯罪证据是压倒性的。鉴于证据的分量和预期的刑期,任何个人都会有很大的动力去逃跑;由于郭文贵在美国没有什么联系,而在国外有关系,而且在服刑后可能会被驱逐出境,逃跑的动力就更大了。

郭文贵有办法逃离美国,即使在受到严格的审前监督时也是如此。郭文贵在其他地方拥有资产,包括一艘可航行的游艇和一架私人喷气式飞机,据信该飞机目前在英国。

E. 没有任何条件或条件组合可以向法院保证社会的安全和被告不会逃逸

没有任何条件可以让法院相信郭文贵既不会逃亡,也不会对社会造成危险。

首先,郭文贵无法将资产抵押给政府作为逃亡的担保。 郭文贵已经申请破产,并宣布资产不足10万美元。政府认 为该声明是不真实的,但无论如何,郭文贵的混淆视听和他 待定的破产案意味着,如果郭文贵逃亡,政府最多只能在一 长串的债权人中寻求清算郭文贵有限的和激烈争夺的财产。

第二, 电子脚镣的监控是不够的。脚镣很容易被取下, 而且鉴于被告有大量(隐藏的)资源和强烈的逃亡动机,如 果他决定剪断电子脚镣并逃亡,那么电子脚镣只能减少他的 先机。见美国诉弗里曼, 21 Cr. 88 (JSR) (S.D.N.Y. Feb. 19, 2021) (在保释上诉期间指出,"众所周知,即使在大流行之 前, 电子监控也往往不足以确保某人的出席。在我25年的 法官生涯中,我已经见过100个案件中有人受到电子监控, 但他们仍然设法去了其他地方。了解电子监控技术的人都知 道,它远非万无一失");美国 v. Zarger, No. 00 Cr. 773, 2000 WL 1134364, at *1 (E.D.N.Y. Aug. 4, 2000) (拒绝了 被告的保释申请,部分原因是带有电子监控的家庭拘留"充 其量是限制了一个逃亡的被告的先发优势"); 另见美国诉 Casteneda案, 第18 Cr. 047, 2018 WL 888744, at *9 (N.D. Cal. Feb. 2018) (same); 美国诉安德森案, 第384 F. Supp.2d 32, 41 (D.D.C. 2005) (same); 美国诉Benatar案, No. 02 Cr. 099, 2002 WL 31410262, at *3 (E.D.N.Y. Oct. 10, 2002) (相同)。被告被关在一个被满是奢侈品的家里, 这也是一种讽刺,他很可能是用他的犯罪所得购买的。

第三,如果被告认为警卫可以充当原美国法警以确保他不会逃跑,那么这个建议也应该被拒绝。一开始,"司法机构内部就存在这样的争论:如果被告能够在他们自己的家里

以自己的费用完美地复制一个私人监狱,那么根据《保释改 革法》和美国宪法,被告是否有权这样做"。美国诉Valerio, 9 F. Supp. 3d 283, 292 (E.D.N.Y. 2014) (Bianco, J) (收集案例)。后来, 法院理所当然地对私人监狱的建议感 到不安,"充其量是'精心复制了一个拘留设施,却没有这种 设施所灌输的安全信心'"。美国诉Orena, 986 F.2d 628, 632 (2d Cir. 1993) (引用美国诉Orena案, 776 F. Supp. 666, 672 (E.D.N.Y. 1991) (拒绝私人监狱建议))。第二巡回 法院指出,它对"允许富有的被告人通过建造私人监狱来购 买他们的出路 "的可能性感到 "不安"。美国诉Banki, 369 Fed. App'x 152, 153-54 (2d Cir. 2010) (内部引号省 略))。最根本的是,如果只有通过使用24小时看守才能 保证被告的出庭,那么被告就应属于联邦拘留中心,而不是 在保释条件下释放,因为保释条件实际上创造了一个私人监 狱。见美国诉Zarrab, 第15 CR 867 (RMB), 2016 WL 3681423,在*12(S.D.N.Y. 2016年6月16日)("在这种 情况下,只有武装警卫和致命武力的威胁才足以保证被告出 庭,还有什么比这更令人信服的拘留令呢?"(引文和引证 省略)。

第四,被告提出的任何所谓"放弃引渡"的提议都应被立即拒绝。正如许多法院所承认的那样,这种放弃没有提供任何保证。例如,见美国诉莫里森,第16-MR-118号,

2016 WL 7421924, 在*4 (纽约特区, 2016年12月23日);美国诉卡泽姆,第15 Cr. 172, 2015 WL 4645357,在*3 (D. Or. Or. 2015年8月3日);美国诉杨, Nos.12 Cr. 502, 12 Cr. 645, 2013 WL 12131300, at *7 (犹他州 2013年8月27日);美国诉科恩, No. C 10-00547, 2010 WL 5387757, at *9 n.11 (N.D. Cal. 2010年12月20日);美国诉博恩,330 F. Supp. 2d 960, 961 (W.D. Tenn. 2004)。美国诉斯特罗, No. 396 Cr. 139, 2000 WL 1832956, at *5 (康涅狄格州 2000年11月3日);美国诉博特罗,604 F. Supp. 1028, 1035 (S. D. Fla. 1985).任何签署了这种所谓的弃权书然后逃跑的被告,肯定会对弃权书的有效性和/或自愿性提出质疑,并且会在他所逃往的司法管辖区提出质疑。

第五,没有仟何条件可以阳止被告不再犯罪或阳挠司法。 郭文贵的破产程序和他在诉讼中的阳挠行为导致了藐视法庭 的命令,而藐视法庭的命令又促使郭文贵声称破产,这说明 郭文贵完全不尊重法律和法庭命令。本法院无法合理保证郭 文贵会对审前释放的任何条件有不同的看法。尽管美国证券 交易委员会(SEC)的监管介入和政府扣押了6.3亿美元的 资金,但并没有劝阻郭文贵继续其无耻的欺诈行为。郭文贵 对证人和其他参与司法程序的人进行威胁,威胁到司法程序 的神圣性,构成了特别恶劣的危险。郭文贵的批评者仅仅因 为对他的活动表示不满而受到攻击。现在,郭文贵面临着证 人在刑事审判中站出来指证他的局面。赌注更大了,而鉴于 这一诉讼的高度严重性, 郭文贵所带来的风险也大大增加。 命令郭文贵不妨碍司法,不犯罪,不与同谋者和证人联系, 这种补救措施完全不够。相反,如果审前释放,郭文贵将有 各种动机无视本法院的命令,就像他对其他法院所做的那样, 并通过逃跑、阻挠、欺诈和对他的庞大追随者群体的秘密命 今来讳反其条件。

v. <u>结论</u>

郭文贵是一个非同寻常的被告,他在美国的联系有限, 而且有资源逃离这个国家,逃避他的欺诈行为的法律后果。 他对社会和他现在所面临的司法程序构成了持续的危险。没有任何条件或条件组合可以让法院相信,如果被告被释放, 社会将是安全的,或者被告还会露面。因此,被告应被拘留等待审判。

> 敬上, 达米安·威廉姆斯 美国联邦检察官

> > 签名:

瑞安·B·芬克尔 朱莉安娜·N·默里 迈克尔·F·弗根森 美国助理检察官 (212) 637-6612 / 2314 / 2190

附文

抄送给:

盖伊·佩特里罗和乔什·克莱因(被告郭浩云的律师) 斯蒂芬·博斯(纽约南区法院审前管理处) 注释1 记录显示,有一次是去英国,但目前还不清楚郭文贵在 其它两次旅行中的去向。从2006年到2013年,郭文贵至少 从其他国家到美国进行了约10次旅行。

注释2 例如,见https://www.rolsociety.org/en/(最后点击时间: 2023年3月13日)("法制基金、法治社会与任何营利性企业或个人没有关联,包括但不限于郭文贵先生、GTV MEDIA GROUP, INC.; G CLUB OPERATIONS LLC; GNEWS LLC; H COIN; 或H DOLLAR。郭文贵先生或与他有关的任何实体或个人都不是法制基金、法治社会的授权代表。郭文贵先生和/或任何其他未经授权的个人所做的任何声明或其他通信都是个人性质的,不得归于法制基金、法治社会。")

注释3 余建明在第12项罪名中还被指控违反《美国法典》第18 篇第1512(c)(2)条,犯有妨碍司法的罪行。

注释4见: https://www.sec.gov/enforcement/information-

for-harmed-investors/gtv-media-group

注释5 除非另有说明,本文中所有归属于郭文贵的声明都是从普通话翻译成英语的。

注释6 "G"的使用是指 "郭",即Kwok常用的别名。因此,各种 "G"实体在其名称中宣传他们与郭文贵的关系。

注释7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gof8s0ahxE.

注释8 自起诉书退回以来,政府又缴获了约2500万美元的欺诈收益,这些收益一直存放在应被扣押的银行账户中。

注释9 GNews, 意即"Guo"News, 是一个由郭文贵控制的网站, 发布和传播郭文贵的声明和视频。GNews还链接到其他媒体报道的新闻。

注释10 "2023年2月8日郭文贵先生大直播要点", 见 https://gnews.org/articles/906377 (最后一次访问是2023年3月13日)

注释11 鉴于郭文贵和各实体一般都否认郭文贵有任何管理上的 控制权, 郭文贵在这些电话中的领导作用是值得注意的。 注释12 在意见的其他部分,曼宁法官发现@NFSCSpeaks 盖特账户由NFSC控制,而NFSC是一个与郭文贵相关的实体,并进一步发现郭文贵使用一次性电话与NFSC成员进行交流。同上,第11,16页。

注释13 美迈斯律所代表一个实体起诉了郭文贵,是郭文贵的债权人之一。

注释14 https://gettr.com/post/p24ybdca10b(最后访问时间为2023年3月14日)("尊敬的战友们好. 普衡律师事务所正在发动的债权人登记运动!如果有不坚定的战友!觉得自己的投资和过去的投资!没有安全感和需要去当债务人。如果认为这是更好的选择,就一定尽快去联系普衡律师事务所到康州破产法庭登记哟……说不定就可以成为亿万富翁啦……")注释15 见 https://bc.ctvnews.ca/video-shows-activist-beaten-kicked-amid-unusual-protest-outside-b-c-journalist-s-home-1.5206591.

^{注释16} 根据U.S.S.G.§ 2S1.1的规定,郭文贵的基本犯罪级别是 洗钱所得的基本罪行。根据U.S.S.G.§ 2B1.1,基本犯罪级别 为7级,根据§ 2B1.1(b)(1)(P),增加30级,因为损失超过 550,000,000美元。根据2B1.1(b)(2)(A)条,由于该犯罪行为给五个或更多的受害者带来了巨大的困难,因此增加四级。根据2B1.1(b)(10)(C)条,由于犯罪行为涉及复杂的手段,因此增加两级。根据§ 2S1.1(b)(2)(B),如果被告是根据18 U.S.C.§ 1956被定罪,则增加两级。根据3B1.1(a)条,由于被告是 "涉及五个或更多参与者的犯罪活动的组织者或领导者,或在其他方面具有广泛性",则增加四级。上述情况得出的总犯罪级别为49级,相当于准则中的无期徒刑或法定最高刑。.

注释17 本案中的其他证据也证实了郭文贵关于将资金转移到国外的说法。例如,旅行记录显示,郭文贵的两名同谋者最近在阿布扎比工作了一个多月,他们在郭文贵控制的实体中从事财务和银行相关工作多年。

注释18 法拉第袋是一种屏蔽装置或外壳,可以阻止射频发射等射线的通过,用于防止电子设备受到电子监控,阻断可能被用来截获或监听通信的无线电波的传输。